

屏東縣 107 年田徑 B 級裁判講習會實施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中華民國田徑協會裁判制度實施辦法規定，有關裁判資格分級甄試任用、晉級考核管理辦法實施。
- 二、宗旨：本會為提升裁判水準與素質，並建立良好裁判資格制度，特辦理本研習會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田徑協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屏東縣體育會
- 六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體育會田徑委員會、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
- 七、參加資格：取得 C 級裁判證三年以上者（限 104 年 7 月 3 日前取證），執行裁判工作至少六場以上（檢附相關證件影本）。
- 八、講習日期：107 年 8 月 7~10 日【星期二~五，共計 4 天】
- 九、講習地點：屏東縣屏東市中正國小（屏東縣屏東市蘇州街 75 號）。
- 十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7 年 7 月 6 日【星期五】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- 十一、報名手續：
 - （一）填寫報名表、1 吋半身照片 2 張、C 級裁判證影本及報名費，以掛號郵寄方式報名，不受理電話或傳真報名。
聯絡人：李雪華 老師，電話：0919-155-893
 - （二）郵寄地點：900 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 121 號，
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小 李雪華老師 收。
 - （三）報名費：新台幣 2,000 元整（含最新國際田徑規則一本及 4 日午餐費、講義、文具、裁判證工本費），一律以郵政現金袋繳費後始得完成報名。
- 十二、研習內容：
 - （一）B 級裁判講習課程表，學員自備碼錶以便測驗。
 - （二）參加 107 年度屏東縣基層訓練站田徑對抗賽裁判實習。
- 十三、全程參加學員經測試合格後，呈報中華民國田徑協會核發全國 B 級田徑裁判證。
- 十四、本次講習會因受場地所限，名額 60 位，欲參加者請於報名日期截止前儘速辦理報名。
- 十五、本縣在職教師參加研習者，請准予公假登記並由本會核發 24 小時研習證明。（請假或缺課合計超過四小時者不核發研習時數）
- 十六、本辦法奉核准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訂公佈之。

屏東縣 107 年田徑 B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1 吋大頭照 2 張 (浮貼)
身份證 字號		出生年 月日		
服務 單位		職稱		
服務單 位地址				電話 (公) :
通訊 地址				(宅) :
				手機 :
戶籍 地址				
膳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請勾選		擔任裁判 專 項	
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 黏貼處			C 級裁判證內頁影本 黏貼處	
備註： 1. 本次研習經測驗後，成績未達標準者不予發給證照。 2. 填寫報名表、1 吋大頭照 2 張、身分證影印本、C 級裁判證影本及報名費，以掛號郵寄方式報名，不受理電話或傳真報名。 3. 本案聯絡人：李雪華老師，電話：0919-155-893 4. 郵寄地點：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小 李雪華老師 收 地址：900 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 121 號。 5. 報名費：新台幣 2,000 元整，一律以郵政現金袋繳費後始得完成報名。				

屏東縣 107 年田徑 B 級裁判講習會課表

節次	起訖時間	8月7日 〔星期二〕	8月8日 〔星期三〕	8月9日 〔星期四〕	8月10日 〔星期五〕
1	08:10~08:50	報到	性平教育 (待聘)	競賽編配 (郭武龍老師)	裁判實務 案例探討 (劉富福老師)
	08:50~09:00	開訓典禮 (潘文道總幹事)			
2	09:10~10:00	競走規則 與實務操作 (張平山老師)	法定測量 馬拉松 路跑 (李春和老師)	擲部 (林慶祥老師)	測驗 (劉富福老師) 結業式
3	10:10~11:00				
4	11:10~12:00				
12:00~13:20 午餐及休息					
5	13:20~14:10	發令 計時 (鄭文義老師)	檢察 風速測量 混合運動 (蔡照敏老師)	擲部 (林慶祥老師)	
6	14:20~15:10				
7	15:20~16:10	終點 終點攝影、紀錄 (鄭文義老師)	檢錄 (沈煥瑤老師)	跳部 (陳辛泰老師)	
8	16:20~17:10				

註：授課講師若有變更或課程調動，以研習會場為準。